

ICS 03.080.01

CCS A 90

DB

连 云 港 市 地 方 标 准

DB 3207/T 2008—2022

自贸试验区特种设备安全服务规范

Service specification for special equipment safety in Pilot Free
Trade Zone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2 - 12 - 20 发布

2023 - 01 - 01 实施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基本原则	2
4.1 依法依规	2
4.2 科学有效	2
4.3 服务可靠	2
5 服务提供	2
5.1 业务咨询服务	2
5.2 特种设备查询服务	3
5.3 企业特种设备档案资料存储服务	3
5.4 特种设备定期检验 3 级预警服务	3
5.5 特种设备状态变更服务	3
5.6 特种设备知识宣讲	3
5.7 自查隐患协助整改服务	4
5.8 特种设备检验绿色通道服务	4
5.9 特种设备容缺登记	4
5.10 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建设	4
6 服务流程	5
7 服务监督、评价、投诉处理及改进	5
7.1 服务监督	5
7.2 服务评价	5
7.3 服务投诉处理	5
7.4 服务质量改进	5
8 档案管理	5
8.1 档案内容	5
8.2 档案要求	5
8.3 动态管理	6
附录 A（规范性）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办理流程图	7
附录 B（规范性）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所需材料清单	8
附录 C（规范性） 特种设备安全服务流程图	9
参考文献	10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由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。

本文件由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连云港市标准化研究中心、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连云港分院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司伟伟、郑鸿昌、高娟、贺凯、陈雷、胡雷、陈群、钱明仨、常小芳、潘晓盼、冯浩、李琦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